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可變資本投資公司
註冊辦事處：2-4 rue Eugène Ruppert
L-2453 Luxembourg
Grand-Duchy of Luxembourg
R.C.S.Luxembourg B 78 797

股東通告

此乃要件，請即處理。
如有疑問，請聯絡閣下的專業顧問。

1.有關在 SICAV 的管理中使用基準的額外披露

茲通知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SICAV**」）各附屬基金的股東，SICAV 董事會（「**董事會**」）已決定更新 SICAV 內所有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章節，以包含有關在 SICAV 的管理中使用基準的更多資料。

特別是，自 2020 年 2 月 14 日（「**生效日期**」）起，此章節將聲明所有附屬基金均以主動方式管理，並詳細說明基準是否在附屬基金的管理中發揮作用，以及投資經理相對於該基準的自由度。例如，附屬基金的目標可能是超越基準，或可能在風險限制內進行管理，而該等風險限制將限制投資之間的偏差、投資權重及相對於基準的預期表現。

更新的披露內容將反映歐洲證券及市場管理局在 2019 年 3 月 29 日關於 UCITS 指令運用的問答中提出的新要求，亦將包含在重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中。

為免生疑問，此額外資料旨在為投資者提供更多資訊，但完全沒有改變附屬基金在實踐中的管理方式，亦不修改附屬基金的投資目標及政策或風險狀況，惟本通告另有規定者除外。

對於以下附屬基金，其投資目標及政策亦已更新，以澄清每個附屬基金的投資範圍與每個附屬基金所披露的基準一致：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企業債券基金；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企業債券可持續及責任型投資基金；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債券基金；及
-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通脹掛鉤債券基金。

2. 「營業日」及「估值日」的定義變更

茲通知 SICAV 各附屬基金的股東，*附件 C—資產淨值及整份公開說明書*中「營業日」及「估值日」的定義自生效日期起將修訂如下：

目前的定義	修訂後的定義
「營業日」：盧森堡的銀行開門營業的整個工作日	「營業日」：盧森堡的銀行開門營業的整個工作日（12月24日並非營業日）
「估值日」：營業日	「交易日」：就任何附屬基金而言，指除該附屬基金的股份暫停估值的日期或相關附屬基金的投資組合的大部分投資交易的任何交易所或市場關閉的日期（由董事會酌情釐定）以外的任何營業日。屬於非交易日的營業日將可於管理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及 https://www.aberdeenstandard.com/en/luxembourg/investor 查閱（在「Fund Centre」欄下）。

3.更改 SICAV 的債券類附屬基金的全球風險的計算方法

茲通知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通脹掛鉤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企業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元政府純股票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新興市場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新興市場本地貨幣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高收益債券基金、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企業債券基金及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企業債券可持續及責任型投資基金（「債券類附屬基金」）的股東，董事會已決定將債券類附屬基金的全球風險承擔的計算方法從承諾法改為相對風險價值法，於 2018 年 10 月 1 日進一步變更管理公司，及與管理公司針對類似附屬基金使用的方法保持一致。該等變動不會改變債券類附屬基金在實踐中的管理方式。該等變動將從生效日期起生效。

4.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股票自由組合基金的名稱、投資目標及政策變更

茲通知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股票自由組合基金（「該附屬基金」）的股東，在經過戰略評估後，該附屬基金將進行重組，以提供更集中的投資組合。

自生效日期起，該附屬基金將具有新名稱及新投資目標及政策，詳情如下：

當前名稱	修訂後的名稱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股票自由組合基金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焦點股票基金

當前的投資目標及政策	修訂後的投資目標及政策
<p>「該附屬基金的目標是利用其股票投資組合的資本增值使股價長期增長。</p> <p>該項基金將主要透過投資於在認可股票交易所註冊的企業之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以實現該目標。該附屬基金將不受指數權重、行業限制或公司規模所限制。」</p>	<p>「該附屬基金的目標是利用其股票投資組合的資本增值使股價長期增長。該附屬基金的目標是在扣除費用之前超越 MSCI 所有國家世界指數（美元）基準。</p> <p>該項基金尋求主要透過投資於在認可股票交易所註冊的公司之股票及股票相關證券以實現該目標。該附屬基金採用集中式投資方法，構建包含投資團隊最看好的所有市值類型的集中投資組合。</p> <p>該附屬基金以主動方式管理。</p> <p>該基準亦用作構建投資組合的參考點，並作為設置風險限制的基礎。為實現其目標，該附屬基金將持有權重偏離基準的股票或投資未納入基準的證券。該附屬基金的投資可能會顯著偏離基準的成份股及其權重。</p> <p>由於管理過程的主動性，從長遠來看，該附屬基金的表現可能會顯著偏離基準。</p> <p>倘若股份類別的計價貨幣不同於該附屬基金的參考貨幣，則通常會使用特定貨幣的基準進行表現比較。該基準將是該附屬基金以另一種貨幣表示的基準，或具有類似特徵的不同特定貨幣的基準。股份類別基準在相關的重要投資者資料文件中指定。」</p>

5.非歐盟司法管轄區的監管風險

茲通知 SICAV 各附屬基金的股東，董事會已決定引入新的風險警告，標題為「非歐盟司法管轄區的監管風險」，自生效日期起生效，以澄清在非歐盟成員國註冊可能會對所有投資者施加限制，內容如下：

「附屬基金可能於歐盟以外的司法管轄區註冊。相關註冊導致該附屬基金可能會受更為嚴格的監管制度的規限，而無需通知有關附屬基金的股東。在這種情況下，該附屬基金將遵守該等更嚴格的要求。這可能會妨礙該附屬基金充分利用投資限制。」

6.香港經修訂《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守則」）導致的變更

茲通知獲香港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的各 SICAV 附屬基金（如本通告附件所載）的股東，由於新版守則的發佈及其對證監會認可的 SICAV 附屬基金的影響，自生效日期起，以下披露內容將載入公開說明書供股東參考。總括而言，新版守則要求（其中包括）披露證監會認可附屬基金根據與 UCITS 規例項下適用者（承諾法及風險價值法）不同的方法計算的預期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倘某附屬基金在香港獲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認可，則必須披露其根據證監會《單位信託及互惠基金守則》的要求及證監會不時發佈的要求及指引計算的最大預期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

股東應注意，該方法與本文所述的風險管理方法不同，因此，在某些情況下，這可能導致目前獲證監會認可的附屬基金對金融衍生工具的使用較根據上述限制所允許的更為嚴格。然而，最大預期衍生工具風險承擔淨額預計不會影響目前獲證監會認可的附屬基金實現其投資目標。」

*

在生效日期之前，SICAV 的現有股東如不同意上述變更，則有權要求贖回其股份（免贖回費）。

* * *

經修訂的 SICAV 公開說明書可於 <http://www.aberdeenstandard.com> 上查閱，以及將於短期內在 SICAV 的註冊辦事處供閣下免費索取。

除非文義另有所指，否則本通告所用詞彙應與最新版本的公開說明書所賦予的含義相同。

如閣下對上述事宜有任何問題或疑慮，請聯絡 SICAV 或閣下所在司法管轄區的 SICAV 代表。

SICAV 董事會及當前的管理公司對本通告於刊發日期時所載資料的準確性承擔責任。

* * *

為香港投資者提供的額外資料：

- 根據香港法例第 571 章《證券及期貨條例》（「《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證監會認可（因此可向香港公眾人士發售）的 SICAV 附屬基金的名單載於本通告附件。本通告中提及的其他附屬基金未經證監會認可。
- 除本通告所述者外，獲證監會認可的 SICAV 附屬基金將不會有重大變化，其整體風險狀況亦不會發生重大變化或增加。
- 如閣下對上述事項有任何問題，請聯絡香港代表－滙豐機構信託服務（亞洲）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中環皇后大道中 1 號，電話號碼為（+852）3663 5500）或閣下慣常聯絡的代理。

- 一經備妥，獲證監會認可的 SICAV 附屬基金的經修訂公開說明書、為香港投資者提供的額外資料及產品資料概要將於任何工作日（星期六及公眾假期除外）的正常辦公時間內，可在上述香港代表的地址免費查閱，並可於網站 www.aberdeenstandard.com.hk 瀏覽。

2020年1月14日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承董事會命

附件[#]

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104 條獲證監會認可的附屬基金

1.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中國股票基金
2.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股票基金
3.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股票基金
4.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股票自由組合基金
5.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小型公司基金
6.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 REIT 焦點基金
7.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印度股票中型市值機遇基金
8.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債券基金
9.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環球通脹掛鈎債券基金
10. 標準人壽投資環球 SICAV 歐洲企業債券基金

[#]證監會認可不等於對 SICAV 或任何附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並非對 SICAV 或任何附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 SICAV 或任何附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其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投資者類別。